

《心理学报》审稿意见与作者回应

题目：非熟练潮-粤双言者的语义通达：来自听觉词加工的证据

作者：麦穗妍 陈 俊

第一轮修改说明

外审意见 1——

1 有关自变量水平和研究材料之间的对等关系 在实验设计部分,是“单因素二水平被试内设计,水平 1 为启动词与目标词有翻译对等关系,水平 2 为启动词与目标词的语义无关。”但是,在实验材料部分,作者举例介绍“材料分为 4 类:(1)翻译-食物组;(2)非翻译-食物组,(3)翻译-非食物组,(4)非翻译-非食物组”,并说明“前两类材料为正式材料,后两类为填充材料”。但是,四类实验材料和自变量的两个水平之间的名称却不一致。

感谢评审专家的提醒!实验 1 的实验设计为单因素二水平被试内设计,水平 1 为启动词与目标词有翻译对等关系,水平 2 为启动词与目标词的语义无关。材料选取时也相应地分为翻译对等关系的词对以及非翻译对等、语义无关的词对。首先从《广州音字典》(饶秉才,1983)和相关资料(郑定欧,1994)选取 40 个表征食物的目标粤语双字词,其中 20 个表征食物的粤语双字词按照《潮州音字典》(达甫,张连航,1996)对译为潮语双字词。另外选取 20 个不表征食物的潮语词,与其余 20 个表征食物的粤语双字词之间为非翻译、语义无关关系(以下简称为“语义无关”关系)。为了防止被试没有对双字词进行加工,出现反应定势(一直作出“双字词是否属于食物”的“是”反应),根据上述语言资料,另外选取 40 个不表征食物的目标粤语双字词作为填充材料,其中 20 个不表征食物的粤语双字词按照《潮州音字典》(达甫,张连航,1996)对译为潮语双字词。另外选取 20 个表征食物的潮语词,与其余 20 个不表征食物的粤语双字词之间为非翻译、语义无关关系(以下简称为“语义无关”关系)。这些填充材料将不作结果分析讨论。此外,为了避免当启动刺激与目标刺激为语义无关关系时,同属于“食物”范畴的这种语义关联性产生额外的启动效应,从而对实验结果产生干扰,对“语义无关关系”水平的材料进行了匹配。即,在实验材料的“语义无关关系”水平中,目标刺激词为“食物”潮语词,启动刺激词为“非食物”粤语词;在填充材料的“语义无关关系”水平中,目标刺激词为“非食物”潮语词,启动刺激词为“食物”粤语词。材料分为实验材料和填充材料 2 类,共 4 组:(1)

翻译-食物组，如“钱葱-马蹄”；(2)语义无关-食物组，如“较刀-云吞”；(3)翻译-非食物组，如“饼药-番枳”；(4)语义无关-非食物组，如“厚栗-电话”。前两类材料为正式实验材料，分别与实验水平 1“启动词与目标词有翻译对等关系”、实验水平 2“启动词与目标词的语义无关”与对应；后两类为填充材料，不作结果分析。

2 关于 t 检验 t 检验只是为了比较两组材料之间是否存在差异。报告研究结果时，只需要提供 t 值即可，不用报告“-”。如，第 9 页报告实验 1a 结果时，“ $t_1(20) = -5.52, p < 0.001, t_2(38) = -3.87$ ”。请作者进一步核实。

接受审稿人意见，我们对文中各个分实验结果中的 t 值均进行核实并作了相应的修改。

3 文中有个别错字和漏字之处。如第 11 页第 3 段第 7 行“L2 词汇要借助于 L2 词汇通达语义表征”应为“L2 词汇要借助于 L1 词汇通达语义表征”。

感谢审稿专家的细致评审！同时对于出现如此瑕疵，我们也非常抱歉。接受审稿人意见，将文中的错字和漏字进行了补充和修改。

4 文后参考文献的格式尚有不当之处，主要是缺少卷号和期刊号，以及卷号、期刊都是斜体。请补充或修改。

感谢审稿专家意见。我们已将文后参考文献的格式进行了补充和修改。

外审意见 2——

1、P4 “陈栩茜和张积家(2012)采用长时重复启动范式考察粤-普-英三语者的高频的粤语词、普通话词和英语词之间的语义通达……”。这里的“普”字表达不准确。

感谢评审专家的意见！此处引用的文献作者（陈栩茜和张积家，2012）认为，粤语是汉语的方言之一，普通话是汉语的标准形式，二者之间存在语音、词形、语法等方面的差异，但均使用表意文字；而英语是表音文字。研究者将先后掌握粤语、普通话、英语的人称为“粤-普-英三语者”。本文引用时沿用了该文献中的相关表述。

2、P4 “与视觉语言相比，听觉语言具有连续性和方向性”。这里的方向是指什么？

与视觉语言相比，听觉语言的呈现与加工具有连续性和方向性。一般而言，听语言刺激是逐步展开的，比如汉语中表现为逐个汉字呈现，不能同时呈现（说出）两个字，也不能逆向呈现。当个体对于听觉信息理解时，首先是将听到的物理声波信号经过听觉器官的声学分析与语音学分析，转化成音系信号，匹配到个体的心理语音表征并激活心理词

典中关于词汇的语义、字形、语法等信息。也就是说，听觉言语理解是线性序列加工的，是按一定方向、不可逆的，这些与视觉信息加工途径存在差异。

3、P5、P8“我们向 29 名潮州话使用者以听觉呈现全部实验材料，令其翻译为汉语……”这里的“令”字的表达是否合适？

感谢评审专家的意见，经过斟酌，我们将“令”改为“要求”。

4、P8“翻译-食物组和翻译-非食物组的平均语义联想程度显著高于非翻译-食物组和非翻译-非食物组， $p<0.001$ ；翻译-食物组和翻译-非食物组的平均语义联想程度差异不显著， $p>0.05$ ；非翻译-食物组和非翻译-非食物组的平均语义联想程度差异不显著， $p>0.05$ 。4 组材料的语义关联性评定差异显著， $F(3, 57)=525.46$ ， $p<0.001$ 。翻译-食物组和翻译-非食物组的平均语义关联性显著高于非翻译-食物组和非翻译-非食物组， $p<0.001$ ；翻译-食物组和翻译-非食物组的平均语义关联性差异不显著， $p>0.05$ ；非翻译-食物组和非翻译-非食物组的平均语义关联性差异不显著， $p>0.05$ 。”本段中的“翻译”和“非翻译”，均应修改为“联想”和“非联想”。

感谢评审专家的意见，我们已做修正。

5、实验 1b 和实验 2b 均要说明实验材料和实验 1a、2a 相同，但启动和目标词互换。

感谢审稿专家的意见，我们在实验 1b 和实验 2b 中均对实验材料部分进行了相应地补充说明。

第二轮修改说明

外审专家意见——

作者认真修改了前一稿中的评审人的意见，研究问题有意义，研究方法恰当，结论可靠，建议发表。

非常感谢审稿专家的鼓励和鞭策！

编委专家意见——

研究的选题有较好的理论意义，对双语和双言的研究有贡献。实验设计合理，方法正确，结果也可信。论文达到了学报发表的水平，建议发表。建议不要采用第一人称的表述。另外，文字上进一步精确化。

非常感谢编委专家的中肯意见！我们接受您的意见，将文中涉及第一人称的表述改为第三人称表述方式，并细读全文，对文中用词表述不当的地方进行了修改和补充。